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EEMAN FINANCIAL CORPORATION LIMITED**

**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繆希先生（「繆先生」），62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繆先生獲哈佛大學法學院Juris Doctor法律學位及明尼蘇達州聖約翰大學經濟及會計文學士學位。彼為美國律師協會會員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除法律及會計專業經驗外，繆先生在其他多個領域內（包括財務服務）亦具有豐富經驗。

繆先生曾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萊福」，股份代號：901）之前任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七月再委任為萊福之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繆先生亦曾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出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叁龍國際有限公司（「叁龍」，股份代號：329）之執行董事及由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出任叁龍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為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3）及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德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除在上述聯交所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外，彼亦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眾公司多元環球水務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繆先生概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服務合約，並將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參照其背景、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之市況而釐定。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繆先生於本公司之董事職位須輪值告退及重選。於本公佈日期，繆先生概無出任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

繆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繆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作出披露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繆先生委任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包括五名成員，即丘忠航先生、繆先生、Gary Drew Douglas先生、Peter Temple Whitlam先生及Agustin V. Que博士，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繆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鄒敏兒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盧更新先生（董事總經理）  
許廣熙先生（董事總經理）  
柯淑儀女士  
Scott Allen Phillips先生  
鄒敏兒小姐

非執行董事：

廖駿倫先生  
廖金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丘忠航先生  
Gary Drew Douglas先生  
Peter Temple Whitlam先生  
Agustin V. Que 博士  
繆希先生